

2021 年度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委托单位： 子洲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 陕西政诚汇鑫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婷婷

提交日期：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概况	- 1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3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5 -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 5 -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 5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9 -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评价情况	- 14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5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5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7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19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4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7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 27 -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7 -

六、有关建议	- 27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31 -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 32 -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 39 -
附件 3：项目现场照片	- 39 -

摘要

一、基本情况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位于子洲县苗家坪镇梁渠村，占地约 27 亩，于 2011 年 8 月份建成并投产，采用 A²O 工艺和 BAF 生物滤池工艺，处理能力为 3000m³/d，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同时出水水质亦可达到国家《中水回用水质标准》再生水工业用水标准。

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区管网覆盖率的逐年提高，收集污水量也不断增加，3000m³/d 的处理规模已不能满足子洲县的发展需求。经县政府安排，污水处理厂于 2019 年 3 月完成了招投标工作，由中煤（北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套 4500m³/d 生化池，调节池、鼓风机房；另将原有 3000m³/d 的生化池改造为 3500m³/d 及对原有构筑物、工艺管道的改造等，建成后处理规模达到 8000m³/d，出水水质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的标准。该项目于 2019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1 月完成新建 4500 方系统并调试运行，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3500 方系统改造工程，11 月开始进水调试运行。目前出水稳定达标排放，正在筹备环保验收工作。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的建成有效的缓解了大理河水质的污染程度，而且有效的减少污水渗透污染地下水的状况，为

提升城市品位和改善生态环境做出了贡献，为子洲的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

二、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现场调研以及分析评价基础上，由评价工作组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81.7 分，评级为“良好”，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5.00	15.00	35.00	35.00	100.00
评价得分	12.00	15.00	33	21.7	81.7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出水水质执行标准较高，主要污染物削减明显

改扩建工程主体工艺采用：改良型 A²O 和流动生物滤床，处理规模为 8000m³/日（新建一套处理规模为 4500m³/日系统，待新系统投入运行后再把旧的 3000m³/日系统改造为处理规模 3500m³/日），出水水质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的 A 标准。

改良型 A²O 工艺具有设计简单，设备数量少，无机械动力设备，耗能低，出水连续稳定，脱氮效率高，COD 去除率高等优势特点。本项目出水水质均已达标，在此基础上碳与氮气比平衡，主要污染物削减明显。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污泥处理不及时，中水资源利用不合理。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所产生的所有泥污都拉运到垃圾处理厂填埋。城区大多数污水管网为雨污合流管网，到了雨季雨水和山洪会进入污水管网，给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带来较大困难。地下管网没有进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与雨水量无法区分，也会致使生活污水量无法精确测量。同时，污水处理厂与自来水厂未建立双向监管机制，致使实际用水量的检测准确度降低，污水处理收益减少。除此之外，是中水回用收益方面，因中水价格尚未确定，导致收益未能实现。本项目 2021 年度中水利用率低，未利用的中水直接排入临近的大理河，有待积极开发如东侧建立蔬菜基地、与山河集团合作等其他利用途径。

2、工资水平低且无人员培训，工作积极性差。

污水处理厂于 2011 年 8 月份正式投入运营，职工由县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招聘到岗，工资为 1800 元/月，缴完社保实际到手工资不到 1100 元，十多年来职工的工资水平一直没有提高，导致职工工作积极性差，污水处理厂管理难度大。之前有环保部门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现在培训暂停，任职的职工没有技术证书。

3. 单位隶属不明确，暂无法人。

评价工作组在走访调查过程中，发现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暂与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为同一法人，无独立的法人。公司职工以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名义录用，但职工编制不属于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

4. 项目进度迟缓，未按合同履约。

一、本项目合同签订的完工周期为 150 天，2019 年 3 月签订合同，按照合同规定 2019 年 9 月完工，而实际情况是污水处理厂不能停工只能分步进行工作，首先修建新的 4500m³/d 的生化系统到 2020 年调试运行，其次在改扩建 3500m³/d 的生化系统截止 2021 年正式投入使用，最后实际完工期是三年。实际完工期与合同不符。二、本项目截止目前没有验收，据评价组实地调查，由于新建的 4500m³/d 的生化系统与合同中不相符，后期药剂投放量大、成本太高，导致验收没有通过。

5. 绩效目标没有设定，绩效意识薄弱。

本项目提供的绩效目标表，不能准确地承担服务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任务、确保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确保减少水污染负荷，对是否有效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与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不了解，绩效目标的设定需要与此项工作高度相关。

6. 项目收益情况不明显，增加财政压力。

项目单位是专项债券的防范主体，在承担项目具体工作的同时应该对潜在风险逐项分析，并制定相应的预案。但该项目在前期未做好专项债券的风险防控，项目资金计划制定不明确，暂未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致使该项目收益情况不明显，增加财政压力。

六、有关建议

（一）多措并举，提高收益。

依靠政府出台中水回用的相关政策，一方面解决了我县用水困难，另一方面也能给污水处理厂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除此之外，本项目出水水质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一级A标准，达到为乡镇企业供水的标准，建议政府明确相关企业优先使用中水，不仅切实提高中水回用收益，而且有效减少自备井水资源使用量及地下水的开采量。建议加强对自备井的监管，实施水资源分级利用机制，对水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建立项目单位与自来水厂双向监管机制，并对雨污进行分流，尽可能做到污水处理收益应收尽收。

（二）建立灵活的激励制度，提高生产人员积极性。

建议县委县政府提高污水处理厂职工薪资待遇，积极探索灵活有效的分配激励制度，综合各种因素，激发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相关职能部门增加对污水处理厂从业人员业务能力的培训，尤其是在不断变更下的环保规范，做到及时学习并按照规范去实施。

（三）设置组织职责，严格遵守管理制度。

建议单位尽快设定公司法人，合理设置组织机构，建立明确的岗位职责，并且各岗位间职责分明，权力相互制约；做好全面深入的职务分析，从根本上防止组织间职责不清的现象；建立健全组织的沟通渠道，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强化组织的横向交流。

（四）强化绩效理念，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项目单位强化绩效理念，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应与当年的工作内容相匹配，能够全面的、可量化的考核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即绩效目标或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能够满足二级指标特性，反映项目工作内容的三级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五）加强专项债券管理，提高收益。

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重大项目，融资规模要保持与项目收益相平衡。项目单位应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坚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能用于经常性支出等。建议项目单位定期召开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分析会，对项目的收入、支出情况进行认真分析，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绩效〔2022〕54 号），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强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的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同时，提升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运行的行政效能，推进财政资金管理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受子洲县财政局委托，陕西政诚汇鑫财税咨询有限公司组建评价工作组，对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产出、效果及管理情况进行了系统性的评价。

评价工作组通过资料收集、案卷研究、现场勘查及调研访谈等过程，形成本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位于子洲县苗家坪镇梁渠村，占地约 27 亩，于 2011 年 8 月份建成并投产，采用 A²O 工艺和 BAF 生物滤池工艺，处理能力为 3000m³/d，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同时出水水质亦可达到国家《中水回用水质标准》再生水工业用水标准。

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区管网覆盖率的逐年提高，收集污水量也不断增加，3000m³/d 的处理规模已不能满足子洲

县的发展需求。目前，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年处理规模约为3500m³/d，服务人口约14万人，为进一步改善城市水环境，保护当地流域水质和生态平衡，子洲县发改委2019年提出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为子洲的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基础。

2. 主要内容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暂无法人，目前与子洲县水务局有限公司共用一个法人。现内设3个部门，即行政管理部、生产技术部、辅助生产部。根据生产规模和工艺要求，依据建标[2001]77号《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结合其它城市污水处理厂人员设置特点，新筑污水处理厂定员15人。其中，生产人员12人，占全厂总人数的80%，行政管理人员3人。占全厂总人数的20%。

出水水质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一级A标准，同时干化处置污泥（污泥含水率≤60%），并向子洲县及周边提供中水，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3. 资金投入及使用

本项目2021年度预算债券资金总额800万元，中央资金3000万元，因项目需新建一套处理规模为4500m³/日系统，待新系统投入运行后再把旧的3000m³/日系统改造为处理规模3500m³/日。具体明细见下表1-1，主要用于本项目的运行。

表 1-1：子洲县污水处理厂 2022 年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下达资金	占比
新建 4500m ³ /日系统	3000	79%
改扩建 3500m ³ /日系统	800	21%
合计	3800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绩效目标将污水处理后的出水水质，处理污水量等关键性考核指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产出成本，产出时效、可持续影响、经济效益指标无法准确反映项目运行情况，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运营情况等资料，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梳理，梳理后的绩效目标以及完成情况如下表 1-2。

表 1-2 污水处理厂 2020 年绩效目标表及完成情况（梳理后）

单位名称		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债券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 1	新建 4500m ³ /日系统	3000	3000	0
	任务 2	改扩建 3500m ³ /日系统	800	0	800
	金额合计		3800	3000	8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完成新建 4500m ³ /日系统、改扩建 3500m ³ /日系统； 目标 2：主要污染物 COD 削减量 294 吨； 目标 3：年污泥干化处置 1345.89 吨（含水率 60%）； 目标 4：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目标 5：中水回用量 8 吨； 目标 6：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是否完成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新建 4500m ³ /日系统	4500m ³ /日系统	是

指标	指标		指标 2: 改扩建 3500m ³ / 日系统	3500m ³ /日系统	是
		质量指标	指标 1: 进水水质管控率	100%	是
			指标 2: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是
			指标 3: 污泥干化处置达标率	100%	是
			指标 4: 运行负荷率	≥80%	否
			指标 5: 环境安全	氨≤1.5、硫化氢≤0.06; 噪声昼间<60db、夜间<50db	是
			指标 6: 安全生产	无安全隐患	是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开工及时性	及时	是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管控措施	有效实施相关成本管控措施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污水处理收益	足额收取	否
			指标 2: 中水回用收益	足额收取	否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接待社会公众学习参观, 100 人左右	否 (疫情影响)
			指标 2: 改善人居环境、改善水环境质量	改善	是
			指标 3: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有效提高	是
			指标 4: 社会责任与诉讼	无投诉或及时处理投诉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污泥利用	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运行持续性	持续稳定运营	是
	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污水处理厂员工对项目运营的满意度	90%	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群众对水环境质量满意度	90%	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等文件的要求，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等文件，陕西政诚汇鑫财税咨询有限公司组建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目的包括如下两部分：

一是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对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方面开展评价工作，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强化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同时推进财政资金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是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为子洲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积累经验，探索更加符合财政项目管理特点的绩效管理模式和方法，优化项目顶层设计，提升财政支出项目执行效率。

2. 评价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资金总额为 38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 80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将以新建及改造生化系统、COD 削减量、污泥干化处置量、出水水质达标率、污泥含水率等产出情况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效益情况为重点，进行全面、综合评价。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秀；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好；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70 分）为一般；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较差。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科学可行的原则，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评价机构设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绩效评价。

(2) 独立公正原则。评价机构作为独立的第三方，以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并接受相关部门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对该项目财政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反映项目支出与

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在以评“绩效”为主的情况下，适当延伸至项目的决策与过程管理。

(4) 简便有效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尽量简化工作程序，尽量减少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工作负担，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在全面分析绩效材料，并在与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着力保障绩效评价工作本身的“绩效”。

2.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及其他评价方法，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现场访谈、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实施完成情况，项目的效益效果进行评价。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14个二级指标和33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满分为100分。

(1) 决策：分值15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

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符合性、申报规范性等内容。

(2) 过程：分值 15 分，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

(3) 产出：分值 35 分，用于考察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产出时效等内容。

(4) 效益：分值 3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等内容。

4.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正）；

(2)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5) 《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4〕151 号）；

(6)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9) 《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

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

（10）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陕西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陕政发〔2015〕60号）；

（11）《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大保卫战2020年工作方案的的通知》（陕政办发〔2020〕9号）；

（12）《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

（13）子洲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子政环发〔2019〕81号；

（14）子洲县发展改革局关于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子洲县726灾后重建（县城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子政发改发〔2017〕476号；

（15）子洲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关于子洲县水务公司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恢复重建及改扩建设计和建设一体化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子政发改科发〔2019〕472号；

（16）其他有关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及合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预算下达相关文件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2022年8月5日启动，至2022年8月31日结束，共经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评价总结、资料整理归档及总结配合四个阶段。

1. 团队组建

为保障评价工作有序开展，评价工作组针对各评价相关方组建团队如下：

(1) 委托方联络：评价工作组通过安排与委托方专管员对接的联络团队，及时沟通理解委托方的评价需求，定期向委托方反馈评价进度和评价阶段性成果，并就评价中遇到的问题向委托方咨询寻求建议。

(2) 评价团队：为顺利完成问卷调研、实地核查、撰写评价报告等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组建了专业的评价团队，通过安排方案报告撰写人员、社会调查人员和审核人员，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在项目的具体开展中，我们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或调整人员参与该项目。在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项目团队保持独立性、客观性和良好的职业操守，保障绩效评价结果的真实、客观和公正性。

(3) 相关方联络：为顺利完成评价所要开展的各项调研、访谈及取数工作，评价工作组安排了与评价主要相关方对接的联络团队，协调对评价主要相关方的社会调查事宜，并将评价阶段性成果及时反馈，获取评价相关方的意见。

(4) 专家咨询：为提高评价的专业水平，评价工作组组建了专家团队，为方案报告撰写、政策分析和成本分析提供参考建议。

2. 评价工作进度安排

(1) 前期准备阶段（8月5日—8月10日）

由子洲县财政局提出委托诉求，陕西政诚汇鑫财税咨询有限公司积极响应委托，并组织落实评价工作组成员。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并针对满意度指标明确调查对象和范围、设计问卷调查表。

(2) 组织实施过程内容（8月10日—8月20日）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实地调研、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一是收集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果相关资料。

二是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介绍取得的成果和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并给出相关建议。

三是查阅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进行核查，对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四是查阅项目档案。查阅项目申报，验收，中期检查报告对项目实施情况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了解。

五是社会调查。主要形式为问卷调查，评价工作组成员通过对项目单位、受益群众开展问卷调查，获取相关信息资料。

(3) 绩效评价分析阶段（8月10日—8月25日）

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在现场工作结束前，由各项目实施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组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认定。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估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4) 绩效评价汇总阶段（8月25日—8月30日）

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项目经理复核后再由部门经理和法定代表人复核。

(5) 提交报告阶段（8月30日—8月30日）

向委托方提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在同委托方、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并作必要的修改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整理项目底稿并完成归档。

(6) 成果验收阶段（8月31日—8月31日）

委托方按照既定程序与标准组织完成成果验收。

(7) 延伸服务（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根据委托方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延伸服务。

3. 工作质量控制

为保证绩效评价过程和结果的客观性、准确性，评价工作组按照公司内部质量控制体系要求开展工作。公司内控控制体系具体包括：

(1) 健全培训制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公司质量管理方针，保证一线评价人员能够充分理解和领悟行业及公司内部对质量的规定和措施，公司定期召开培训会，组织业务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学习内容包括公司制度中的有关规定以及当前财政部、省财政厅、市财政局的相关文件。

(2) 建立项目管理流程

公司制定绩效评价操作规范及项目流程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绩效评价过程中各节点的质量目标和要求、所参考的规范文件、控制标准以及相关的质量记录等。

(3) 完善三级审核机制

公司对绩效评价报告书实行三级审核制度：一审主要是评价人员对报告语言是否通顺、前后逻辑是否合理、数字是否准确、评价依据是否充分进行审核。二审主要是项目经理对项目指标体系设计、指标评分、不足及建议等进行把关。三审主要是对评分、不足及建议等部分进行审核。经三级审核程序后的绩效评价报告书加盖公章后正式出具。

(4) 明确评价报告质量标准

①绩效目标、评价指标体系、主要经验及做法、问题、建议有鲜明逻辑关系。分析问题应准确到位，并有真实、充分的证据支撑。

②建议具有针对性，一则针对具体问题，二则针对财政资金投向、使用、管理和绩效的改善。

③对策建议具备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4. 本次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主要以提供数据为准，评价工作组针对所获得的数据采取了充分对比及现场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校验，尽可能保障数据资料的客观准确性，但仍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评价情况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现场调研以及分析评价基础上，评价工作组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81.7 分，评级为“良好”。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项指标得分见下图表：

表 3-1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00	12	80.00%
项目过程	15.00	15	100%
项目产出	35.00	33	94.29%
项目效益	35.00	21.7	62.00%
绩效评价得分：81.7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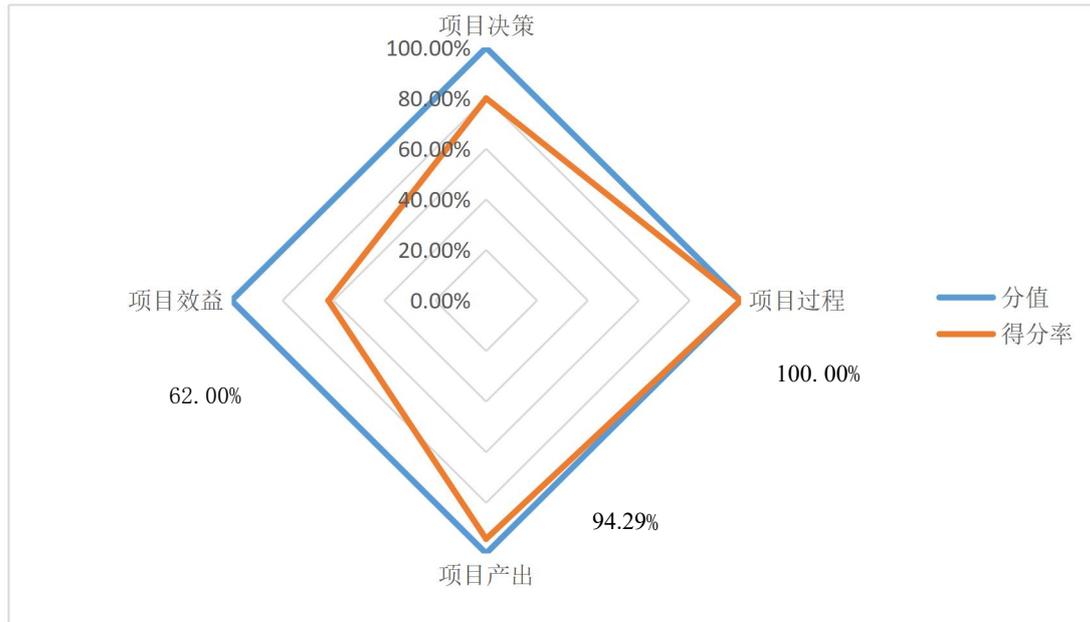


图 3-1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项目绩效评价得分率雷达图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5 分，实际得分 12 分。

1. 项目立项（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为改善子洲县环境卫生，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按照相关要求设立实施。除此之外，本项目积极响应子洲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子政环发〔2019〕81 号等水污染治理相关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且未发现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立项依据较充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依据子洲县总体规划。根据子洲县发展改革局关于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子洲县 726 灾后重建（县城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子政发改发〔2017〕476 号实行，立项程序较规范。

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5 分，实得 2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1 分）

本项目提供的绩效目标表，不能准确地承担服务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任务、确保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确保减少水污染负荷，对是否有效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与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不了解，绩效目标的设定需要与此项工作高度相关。

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1 分）

评价工作组在梳理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运营情况等资料后，认为产出成本指标设置没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项目单位设置的产出成本并不能清晰地反映项目运行成本，此处扣除 1 分。除此之外，本项目制定的绩效目标表中经济效益等产出指标无法准确反映项目运行情况，例如本项目收益共分为污水处理收益和中水回用收益两部分，项目单位在设置经济效益指标时，应对污水处理

收益和中水回用收益分别设置绩效指标。此处扣除 1 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依据《子洲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子财发〔2021〕508 号）文件中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的专项债券明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资金量与污水处理量相匹配。

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资金全部分配用于支付改扩建 3500m³/日系统的服务费用，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科学合理。

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过程指标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9 分，实得 9 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本项目资金为专项债券资金，2021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00 万元，资金 2021 年 4 月下达 8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 2022 年实际到位资金 8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6 月全部用于本厂的运行费用支出，无任何结余，预算执行率为 100%。通过对现场资金拨付的记账凭证，收款收据，收款回单，财政授权支付凭证等查验，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通过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子洲县支行账户分 3 笔资金，将 800 万元改造工程款汇入中煤（北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子洲县支行账户，如表 4-1。本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表 4-1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资金下拨明细表

日期	资金性质	金额（万元）
2022.04.21	工程改造款	180
2022.04.21	工程改造款	500
2022.05.30	工程改造款	120
合计		800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本项目资金使用依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评价工作组获取了 2021 年全年污水处理费审批单据及对应的支付凭证，随机抽查相关财务凭证后，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会计核算方面，对项目资金进行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各项会计凭证资料保存完整、装订规范。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组织实施（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财务管理制度》《会计人员岗位职责》《出纳人员工作岗位职责》等财务管理制度，为本项目财务管理工作提供了健全的财务制度保障。为了保证污水处理厂高效率运转，本项目同时制定了《化验室危化品保管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等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

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在财务管理环节，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梳理、账面核查、现场抽验等，核查了该项目 2021 年度 3 笔大额支出费用的审批单及资金支付凭证，相关手续完备。

在业务管理环节，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梳理、现场抽验等，项目运行数据完整，建立完备的电子台账，资料及时归档。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和产出时效四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11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实际得分 33 分。

1. 产出数量（满分 9 分，实得 9 分）

（1）完成新建 4500m³/d 系统、改扩建 3500m³/d 系统（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021 年度，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如期完成新系统以及改扩建旧系统的建设，完成预期指标值，完成情况较好。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削减 COD 量（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021 年度，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共削减主要污染物 COD 量为 294 吨，完成预期指标值，主要污染物削减情况较好。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污泥干化处置量（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021 年度，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污泥干化处置量为 2.92 吨，完成预期指标值，主要污染物削减情况较好。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21 分，实得 19 分）

（1）进水水质管控（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本项目设有进水水质监测仪器，对进水水质中的有害、有毒物质监测，若有大量有害、有毒物质或严重影响机器设备运转其他物质进入，本项目将联合其他单位对污水进行分流处理，对进水水质管控严格。

该指标满分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出水水质达标率（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本项目 2021 年度出水水质执行标准：

2021 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一级 A 标准，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排放一级 A 标准限值为：COD_{Cr}30mg/L, BOD₅ 10mg/L, NH₃-H 3mg/L, TP 0.3mg/L, TN 15mg/L, SS 10mg/L。经评价工作组现场查阅《子洲县污水处理厂 2021 年运行统计表》，2021 年度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情况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2021 年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情况表

单位：mg/L

序号	主要污染物	达标限值	平均值
1	COD _{Cr}	30.00	17.15
2	BOD ₅	10.00	6.23
3	NH ₃ -H	3.00	0.31
4	TP	0.3	0.09
5	TN	15.00	6.67
6	SS	10.00	4.63

根据上表情况可知，2021 年该项目污水出水水质处理质量良好，各项污水污染物浓度均能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3）污泥含水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污水处理厂的化验科在 2021 年度 1 月至 9 月时间段，每日检测一次污泥含水率，2021 年度 9 月—12 月时间段，每车检测一次污泥含水率。通过查看《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污泥管理 2021 年台账》，以及现场抽检《污泥含水率原始记录表》的凭证记录，2021 年度污泥含水率均低于 60%，完成预期指标值，产出质量情况较好。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4) 运行负荷率（满分 3 分，实得 1 分）

污水处理厂 2021 年正在改造 3500 立方米/日系统，因此按照 4500 立方米/日系统记录。2021 年度，全年污水处理负荷率如下表 4-3 所示：

表4-3 2021年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负荷率情况表

月份	设计规模 (万 m ³ /日)	本月处理量 (万 m ³ /日)	负荷率 (%)
一月	0.45	8.46	60.65
二月	0.45	7.95	63.10
三月	0.45	12.33	88.39
四月	0.45	11.32	83.85
五月	0.45	10.23	73.91
六月	0.45	10.31	75.78
七月	0.45	10.06	72.11
八月	0.45	10.79	77.35
九月	0.45	11.61	86.00
十月	0.45	9.37	67.17
十一月	0.45	9.91	73.41
十二月	0.45	9.98	71.54
平均值		10.19	73.44

由上表可知，2021 年度子洲县污水处理年均负荷率为 73.44%，污水处理厂负荷率低于 80%，因此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负荷率情况不达标，此处扣 2 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5) 环境安全（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根据调查，本项目主要通过委托第三方榆林市常青环保检测有限公司采用定期检测方式对废气和噪声进行监测管理，分别进行一次监测，根据相关检测报告表 4-4，厂界废气的氨、硫化氢浓度分别低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8918—2002)二级标准要求的 ≤ 1.5 、 ≤ 0.06 排放限值。厂界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二类标准要求的昼间 60dB、夜间 50dB 限值。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表 4-4 2021 年子洲县污水处理厂厂界废气与噪声检测数据情况

监测时间	监测站点	监测项目	监测值	执行标准
4月7日	厂界上风向	氨 (mg/m ³)	0.02	≤ 1.5
		硫化氢 (mg/m ³)	<0.001	≤ 0.06
	厂界下风向#1	氨 (mg/m ³)	0.08	≤ 1.5
		硫化氢 (mg/m ³)	0.002	≤ 0.06
	厂界下风向#2	氨 (mg/m ³)	0.08	≤ 1.5
		硫化氢 (mg/m ³)	0.002	≤ 0.06
	厂界下风向#3	氨 (mg/m ³)	0.07	≤ 1.5
		硫化氢 (mg/m ³)	0.003	≤ 0.06
1月7日	厂界东	昼间 (dB)	56	60
		夜间 (dB)	44	50
	厂界南	昼间 (dB)	53	60
		夜间 (dB)	43	50
	厂界西	昼间 (dB)	52	60
		夜间 (dB)	43	50
	厂界北	昼间 (dB)	54	60
		夜间 (dB)	43	50

(6) 安全生产 (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本项目制定了完备的安全生产制度，认真贯彻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了完备的巡查台账，责任到人，按时巡视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在评价期间，未发现安全事故。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产出成本 (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经评价小组的调查，本项目的总预算资金为 3800 万元，

项目合同资金为 3738.83 万元,成本节约率= $(3800-3738.83)/3800*100\%=1.61\%>1\%$, 符合规定。

该指标满分3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4. 产出时效 (满分 2 分, 实得 2 分)

据评价小组实地考察, 该项目实际开工时间 2019 年 9 月, 按计划开工期限施工, 符合规定的要求。

该指标满分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共五方面内容, 共细化为 10 个三级指标, 权重分 30 分, 实际得分 21.7 分。

1. 经济效益 (满分 6 分, 实得 2 分)

(1) 污水处理收益 (满分 2 分, 实得 1 分)

本项目污水处理后的中水, 没有供应商、大企业本厂暂无收益, 唯一的污水处理费由自来水公司代收。污水处理实际收益与应收收益差距较大, 此处扣除 1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 中水回用收益 (满分 4 分, 实得 1 分)

本项目中中水回用未形成实际收益, 园林所夏季绿化带灌溉也是免费拉用。此处扣除 3 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 社会效益 (满分 6 分, 实得 4 分)

(1)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满分 3 分, 实得 1

分)

本项目 2021 年度因疫情原因，并未接待社会公众学习、未对人员进行培训；对环境保护意识宣传不到位，此处扣 2 分。

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 社会责任与诉讼（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2021 年本项目未接到百姓问政投诉，12345 热线投诉 2 条，本厂能够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及时率和回复率达 100%。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生态效益（满分 10 分，实得 5.5 分）

(1)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满分 4 分，实得 1.5 分）

本项目中水利用率不到 1%。剩余中水排入临近的大理河。经了解，由于污水处理厂离县城有一定的距离，园林所拉运成本高，夏季绿化带灌溉利用率低，大多使用自来水，造成一定的水资源浪费，此处扣除 2.5 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

(2) 改善人居环境（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本项目除了自行监测出水水质之外，也委托第三方机构每月对水质补充监测一次；通过抽查第三方出具的水质监测报告，本项目集中处理污水能有效解决城市污水水体异味、浑浊等现象，有效改善子洲县人居环境。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污泥无害化处置 (满分 3 分, 实得 1 分)

本项目采用机械浓缩+药剂调理+隔膜压滤工艺, 处置后的污泥含水率低于 60%, 完全满足国家污泥无害化填埋标准; 污水处理厂所产生的所有泥污都拉运到垃圾处理厂填埋, 但城区大多数污水管网为雨污合流管网, 到了雨季雨水和山洪会进入污水管网, 给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带来较大困难。地下管网没有进行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与雨水量无法区分, 也会致使生活污水量无法精确测量。没有合理处理泥污, 此处扣 2 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4. 可持续影响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运行持续性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能够满足未来几年子洲县污水处理规模。该指标满分 4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5. 满意度 (满分 9 分, 实得 6.2 分)

(1) 项目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分 4 分, 实得 2.5 分)

评价工作组采用线上问卷调查方式进行满意度调研, 累计发放问卷 15 份, 收回有效问卷 15 份。其中: 良好 3 份, 一般 4 份, 较差 4 份, 不良 4 份。

满意度 $Y = (3 \times 100\% + 4 \times 80\% + 4 \times 60\% + 4 \times 0\%) / 15 = 57.33\%$ 。得分 = 综合满意度 / 90% * 4

该指标满分 4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2.5 分。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分 5 分, 实得 3.7 分)

我们采用线上问卷调查方式进行满意度调研，累计发放问卷 35 份，收回有效问卷 35 份。其中：非常满意 7 份，比较满意 11 份，一般满意 13 份，不满意 4 份。

满意度 $Y = (7 * 100\% + 11 * 80\% + 13 * 60\% + 4 * 0\%) / 35 = 67.43\%$ 。
得分 = 综合满意度 / 90% * 5

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7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出水水质执行标准较高，主要污染物削减明显

改扩建工程主体工艺采用：改良型 A²O 和流动生物滤床，处理规模为 8000m³/日（新建一套处理规模为 4500m³/日系统，待新系统投入运行后再把旧的 3000m³/日系统改造为处理规模 3500m³/日），出水水质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的 A 标准。

改良型 A²O 工艺具有设计简单，设备数量少，无机械动力设备，耗能低，出水连续稳定，脱氮效率高，COD 去除率高等优势特点。本项目出水水质均已达标，在此基础上碳与氮气比平衡，主要污染物削减明显。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泥污处理不及时，中水资源利用不合理。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所产生的所有泥污都拉运到垃圾处理厂填埋。城区大多数污水管网为雨污合流管网，到了雨季雨水和山洪会进入污水管网，给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带来

较大困难。地下管网没有进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与雨水量无法区分，也会致使生活污水量无法精确测量。同时，污水处理厂与自来水厂未建立双向监管机制，致使实际用水量的检测准确度降低，污水处理收益减少。除此之外，是中水回用收益方面，因中水价格尚未确定，导致收益未能实现。本项目 2021 年度中水利用率低，未利用的中水直接排入临近的大理河，有待积极开发如东侧建立蔬菜基地、与山河集团合作等其他利用途径。

2、工资水平低且无人员培训，工作积极性差。

污水处理厂于 2011 年 8 月份正式投入运营，职工由县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招聘到岗，工资为 1800 元/月，缴完社保实际到手工资不到 1100 元，十多年来职工的工资水平一直没有提高，导致职工工作积极性差，污水处理厂管理难度大。之前有环保部门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现在培训暂停，任职的职工没有技术证书。

3. 单位隶属不明确，暂无法人。

评价工作组在走访调查过程中，发现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暂与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为同一法人，无独立的法人。公司职工以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名义录用，但职工编制不属于子洲县水务有限公司。

4. 项目进度迟缓，未按合同履行。

一、本项目合同签订的完工周期为 150 天，2019 年 3 月签订合同，按照合同规定 2019 年 9 月完工，而实际情况是

污水处理厂不能停工只能分步进行工作，首先修建新的4500m³/d的生化系统到2020年调试运行，其次在改扩建3500m³/d的生化系统截止2021年正式投入使用，最后实际完工期是三年。实际完工期与合同不符。二、本项目截止目前没有验收，据评价组实地调查，由于新建的4500m³/d的生化系统与合同中不相符，后期药剂投放量大、成本太高，导致验收没有通过。

5. 绩效目标没有设定，绩效意识薄弱。

本项目提供的绩效目标表，不能准确地承担服务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任务、确保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确保减少水污染负荷，对是否有效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与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不了解，绩效目标的设定需要与此项工作高度相关。

6. 项目收益情况不明显，增加财政压力。

项目单位是专项债券的防范主体，在承担项目具体工作的同时应该对潜在风险逐项分析，并制定相应的预案。但该项目在前期未做好专项债券的风险防控，项目资金计划制定不明确，暂未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致使该项目收益情况不明显，增加财政压力。

六、有关建议

（一）多措并举，提高中水使用率。

依靠政府出台中水回用的相关政策，一方面解决了我县用水困难，另一方面也能给污水处理厂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除此之外，本项目出水水质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一级A标准，达到为乡镇企业供水的标准，建议政府明确相关企业优先使用中水，不仅切实提高中水回用收益，而且有效减少自备井水资源使用量及地下水的开采量。建议加强对自备井的监管，实施水资源分级利用机制，对水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建立项目单位与自来水厂双向监管机制，并对雨污进行分流，尽可能做到污水处理收益应收尽收。

（二）建立灵活的激励制度，提高生产人员积极性。

建议县委县政府提高污水处理厂职工薪资待遇，积极探索灵活有效的分配激励制度，综合各种因素，激发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相关职能部门增加对污水处理厂从业人员业务能力的培训，尤其是在不断变更下的环保规范，做到及时学习并按照规定去实施。

（三）设置组织职责，严格遵守管理制度。

建议单位尽快设定公司法人，合理设置组织机构，建立明确的岗位职责，并且各岗位间职责分明，权力相互制约；做好全面深入的职务分析，从根本上防止组织间职责不清的现象；建立健全组织的沟通渠道，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强化组织的横向交流。

（四）强化绩效理念，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项目单位强化绩效理念，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应与当年的工作内容相匹配，能

够全面的、可量化的考核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即绩效目标或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能够满足二级指标特性，反映项目工作内容的三级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五) 加强专项债券管理，提高收益。

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重大项目，融资规模要保持与项目收益相平衡。项目单位应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坚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能用于经常性支出等。建议项目单位定期召开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分析会，对项目的收入、支出情况进行认真分析，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附件：1. 评价指标体系
2. 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3.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陕西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项目实际所需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2
小计			15			15	12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污水处理厂运行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为100%得3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执行率为100%得2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项不得分。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运行数据报表、设备维修保养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4
小计			15			15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项目完成量	3	工程完成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工程的完成情况。	完成 8000m ³ /日系统,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削减 COD 量	3	削减 COD 量,用以反映和考评主要污染物 COD 的处理量。	年度削减 COD 量达到 294 吨,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污泥干化处置量	3	污泥干化处置量,用以反映和考核污泥干化处置的数量。	污泥干化处置量≥1000 吨,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3
	产出质量	进水水质管控	1	用以反映和考评污水处理厂对进水水质的监测是否到位。	对进水水质中的有害、有毒物质监测,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出水水质达标率	6	用以反映和考评污水处理后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出水水质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	①出水水质 1 月 1 日—3 月 31 日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②出水水质 4 月 1 日—12 月 31 日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一级 A 标准,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6	6
		污泥含水率	4	主要评价污泥干化处置是否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污泥含水率=污泥中所含水分的重量/污泥总重量×100%	污泥含水率≤6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4
		运行负荷率	3	用以反映和考评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能力负载情况。运行负荷率=每日实际进水量/每日设计处理量。	①85%≤全年平均负荷率≤100%,得 3 分; ②80%≤全年平均负荷率≤85%,得 2 分; ③60%≤全年平均负荷率≤80%,得 1 分; ④低于 60%,不得分。	3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环境安全	4	主要评价污水厂界废气、噪音等是否满足环境监管标准。厂界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二类标准。	噪声、废气控制每出现一次超出标准值的情况,扣1分,扣完为止。	4	4
		安全生产	3	评价项目是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安全隐患。	①日常监管中存在安全隐患情形或整改未消除隐患的,扣1分; ②每发生一次安全事故,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③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得分。	3	3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3	成本节约率=(预算资金-实际资金)/预算资金*100%≥1%	成本节约率≥1%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3
	产出时效	项目开工及时性	2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与计划开工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开工时间是按照计划开工的时间完成,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小计			35			35	33
效益 (35分)	经济效益	污水处理收益	2	主要评价污水处理收益情况	①自来水代收的污水处理费足额收取,得1分; ②自备井的污水处理费足额收取,得1分。	2	1
		中水回用收益	4	主要评价中水回收利用产生的收益情况。	①中水可回用量达到8吨,得1分; ②中水回用收益实收率100%,得3分。	4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社会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3	主要评价项目对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的宣传情况	接待社会公众学习参观, 100 人左右,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1
	社会效益	社会责任与诉讼	3	评价污水处理厂是否履行必要的社会责任, 项目运营中是否发生舆情、投诉或诉讼事件。	①无投诉事件发生或者发生合理投诉及时解决, 得满分; ②发生合理投诉未及时解决, 发生一次扣 1 分。	3	3
	生态效益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4	用以反映和考评本项目实施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程度。	①污水处理厂能够净化污水, 达到可利用标准, 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②污水处理厂排放出水能够实现循环利用, 得 2.5 分, 否则不得分。	4	1.5
改善人居环境		3	用以反映和考评本项目实施改善人居环境的程度。	①污水集中处理能有效解决城市污水水体异味、浑浊等现象, 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②污水处理项目能有效改善子洲县人居环境, 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3	3	
污泥无害化处理		3	用以反映和考评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污泥的无害化处理能力。	污泥无害化处理过程中, 不产生二次污染, 得满分。	3	1	
	可持续影响	运行持续性	4	主要评价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的可持续情况。	污水处理厂风险可控, 后期持续稳定运营, 能够满足未来污水处理服务持续供给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满分	实际得分
	满意度	项目工作人员满意度	4	用以反映和考评污水处理厂对项目运行模式及效果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得出项目工作人员满意程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0%,则综合满意度 $Y = (\text{良好} * 100\% + \text{一般} * 80\% + \text{较差} * 60\% + \text{不良}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若满意度 $\geq 90\%$,得满分;若满意度 $< 90\%$,得分 = $(\text{综合满意度} / 90\%) * 4$ 。	4	2.5
		社会公众满意度	5	用以反映和考评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得出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等级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0%,则综合满意度 $Y = (\text{非常满意} * 100\% + \text{比较满意} * 80\% + \text{一般} * 60\% + \text{不满意}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若满意度 $\geq 90\%$,得满分;若满意度 $< 90\%$,得分 = $(\text{综合满意度} / 90\%) * 5$ 。	5	3.7
小计			35			35	21.7
合计			100			100	81.7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工作人员满意度

调查问卷

本次问卷调研目的主要是了解项目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满意程度情况。通过随机问卷，统计分析，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基础支持。

一、调查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对象为子洲县污水处理厂项目在职人员。

二、调查内容

本次问卷调查以项目在职人员问卷调查为主。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基本信息调查、项目信息调查、项目满意度调查，以及对项目的意见建议等。

三、调查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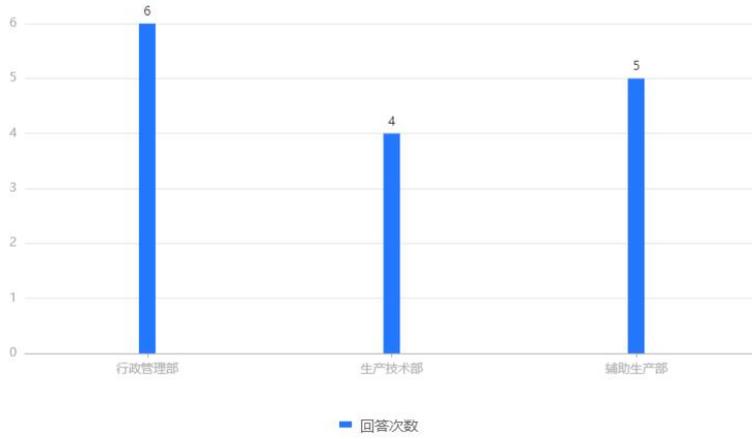
主要采用随机抽样方法进行问卷调查。

四、问卷调查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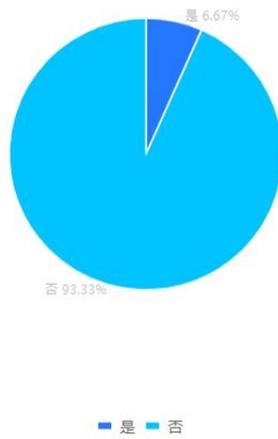
本次调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0 日—2022 年 8 月 10 日。

五、项目单位满意度问卷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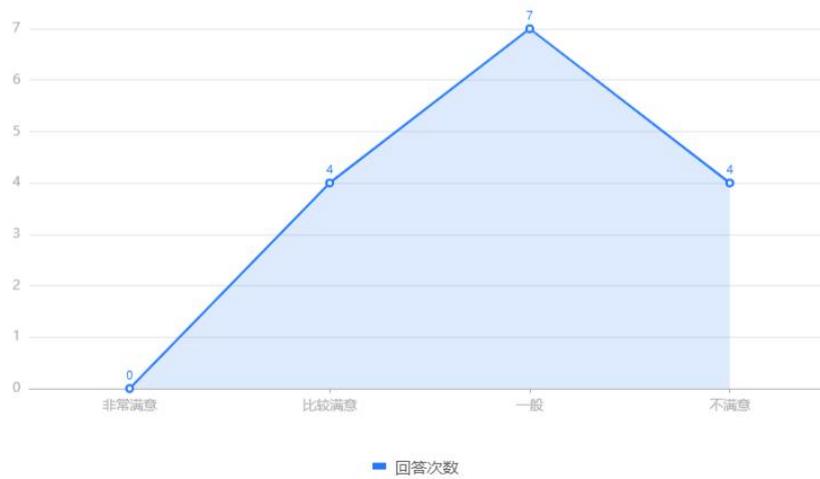
1.您所在的部门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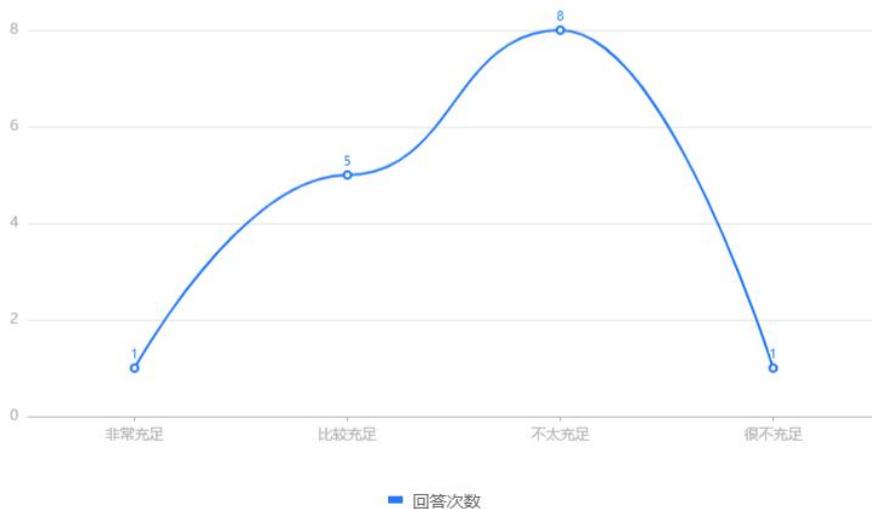
2.您是否是在编人员?



3.您对目前的福利待遇水平如何看待?



4.您觉得在运营过程中，子洲县污水处理厂人员及设备配备是否充足？



5.您觉得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运营模式及效果如何？



6、您还有那些有关污水处理厂方面的意见或建议？（汇总整理结果如下）

- (1) 改善职工待遇，提高工作积极性。（5人）
- (2) 加强设施改进。（1人）
- (3) 无。（9人）

●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本次问卷调研目的主要是了解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及对相关方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满意程度情况。通过随机问卷，统计分析，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基础支持。

一、调查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对象为子洲县污水处理厂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

二、调查内容

本次问卷调查以社会公众问卷调查为主。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基本信息调查、项目信息调查、项目满意度调查，以及对项目的意见建议等。

三、调查方法

主要采用随机抽样方法进行问卷调查。

四、问卷调查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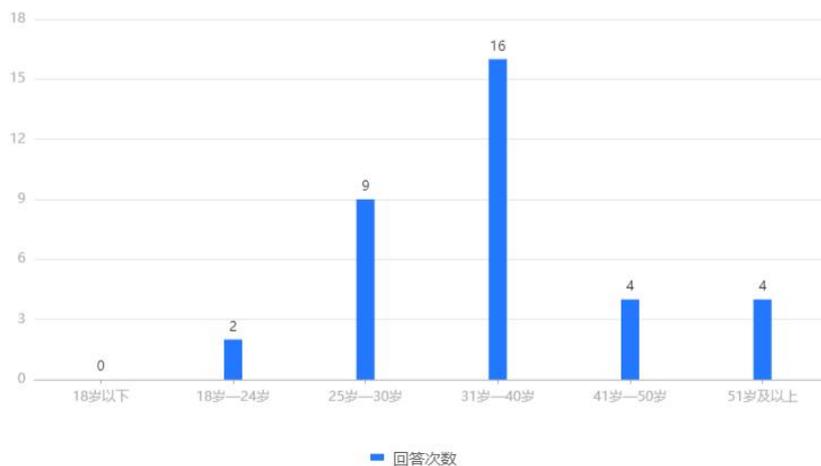
本次线上问卷调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2022 年 8 月 20 日。

五、问卷发放与回收

本次共发放问卷 35 份，收回有效问卷 35 份。

六、问卷调查结果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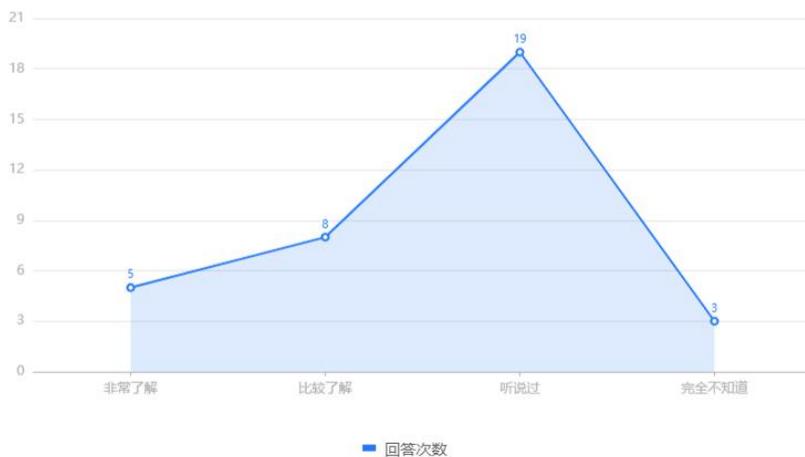
1.您的年龄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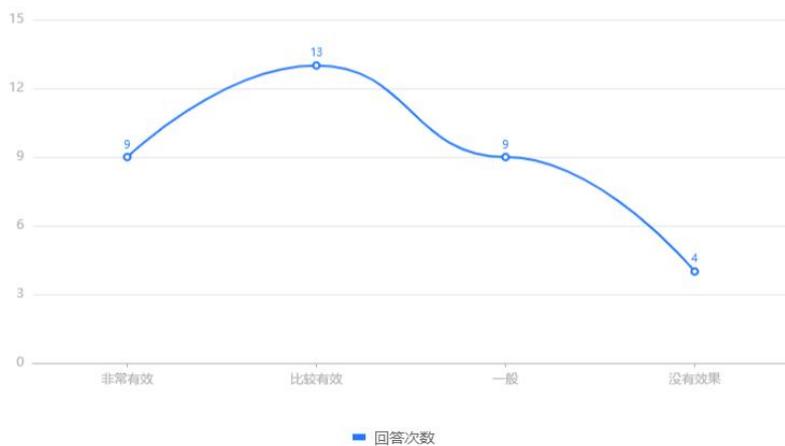
2.您的学历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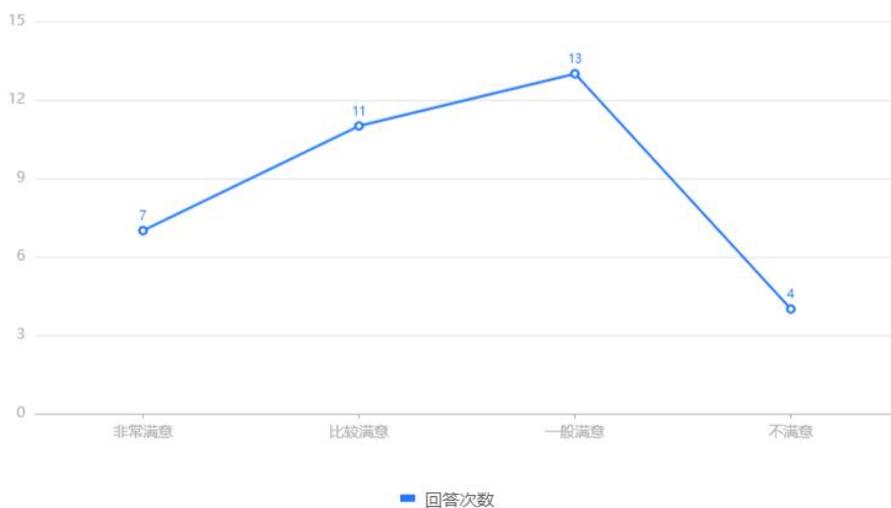
3.您对子洲县污水处理厂是否了解过?



4.您觉得子洲县污水处理厂的运行是否对人居环境改善起到了有效的促进作用?



5.请您综合评价下子洲县污水处理厂运营的整体满意度情况。



附件3：项目现场照片

